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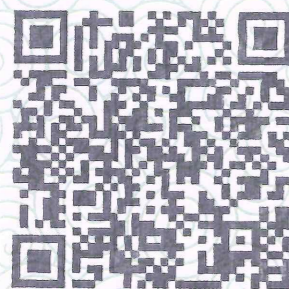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

项目代码: 2210-420799-89-01-400340
工建码: 420700-02-230104-01-3-0100-SG-01
编号 420717202307060102
环节编码: 4207172210120002-SX-00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第八条规定,经审查,
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,准予施工。

特发此证



查询网址: <https://hbzjz.hbcic.net.cn/hbythqy/index>

发证机关

发证日期



2023 年 7 月 6 日

建设单位	鄂州临空集团有限公司		
工程名称	鄂州市临空经济区明理医疗周边配套道路项目		
建设地址	鄂州市临空经济区		
建设规模	长度:1397.0m	合同价格	10554.8394 万元
勘察单位	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		
设计单位	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	
施工单位	武汉市市政路桥有限公司		
监理单位	鄂州市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		
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	周淼	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	贾志鹏
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	敖轩	总监理工程师	万志雄
合同工期	660天		
备注			

注意事项:

- 一、本证放置施工现场,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。
- 二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,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。
- 三、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。
- 四、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,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,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、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,本证自行废止。
- 五、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,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,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。
- 六、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,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;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,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。
- 七、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,将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的规定予以处罚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 筑 工 程
施 工 许 可 证

(正 本)

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